

# 屏東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 113年7月份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年7月30日下午3時整

貳、會議地點：本府北棟303會議室

參、主持人：縣長兼召集人周春米

肆、出席人員：如附件簽到表

紀錄：陳冠嘉

伍、縣長指示事項

- 一、道安聯席會每月定期召開，彙整繁多資料，可見各工作小組及同仁的確有在辦理道安業務，但屏東縣道安死亡人數卻未見改善，且與會人員是否有效地掌握會中相關警訊，帶回單位檢討並自主進行策進改善因應，都必須檢討。
- 二、由分析資料可見發生死亡事故的原因大多為超速，顯見民眾對交通安全的觀念不足，高齡者雖難以約束其行為，仍請各工作小組儘可能募集物資至各據點宣導正確道安觀念，也請各與單位自主積極透過各式管導及活動場合進行宣導。
- 三、整個交通道路的安全，不只是分局、交旅處的業務，各單位及鄉鎮市公所都應該共同努力，工程需改善的部分，請於一至兩週內完成；教育、原民及其他宣導部分也請在爾後會議具體提出創新或策進作為。
- 四、部分鄉鎮市公所迄今尚未意識、認知事故發生對當地造成的影響及責任，必須深刻檢討，後續道安聯席會請各鄉鎮市公所具決策權之主管人員與會。
- 五、請祕書長協助道安管考小組及相關局處就道安相關執

行作為及聯席會議進行全面性檢討，提昇道安會報效能，並期許下個月的道安會報是一個大家都非常認真參與的道安會報。

#### 陸、各會議事項結論

##### 編號(1) 113年6月道路交通事故統計比較摘要分析

一、主席裁示：相關中央及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會報裁示事項部分，請道安管考小組依業務權責分案各單位限期提供相關資料，再行彙整提報。

##### 編號(2)及(3) A1交通事故肇事原因分析暨改進建議，與 A1類交通事故現場會勘工程改善情形

一、各管制案件之委員建議及主席裁示事項彙整如下表。

編號	發生地點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1	屏東市大溪路與頭前溪路口	請路權單位依相關規定進行中央分隔島植栽高度修剪。	持續列管，請屏東市公所於8月2日前完成改善作業並提供完工照片。
2	琉球鄉肚仔平路段	無。	持續列管，請道安管考小組通知琉球鄉長室督促於8月2日前完成改善作業並提供完工照片。
3	里嶺大橋台22線17K處	無。	持續列管，請交通部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高雄工務段於7月31日前完成改善並提供完工照片。
4	屏東縣里港鄉屏10-2鄉道	無。	持續列管，請里港鄉公所於8月2日前完成改善作業並提供完工照片。
5	大圳路與四維西路口	無。	持續列管，請工務處於7月31日前提供完工照片。
6	赤崁路段	無	持續列管，請恆春鎮公所於7月31日前完成改善並提供完工照片。
7	南華大橋台27	無	解除列管，請潮州工務段自

編號	發生地點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線40.5K 處		行研議辦理。
8	內埔鄉信義路 221之2號前	無。	持續列管，請道安管考小組 函文台電屏東區營業處限期 一週內完成改善並提供完工 照片。
9	鹽埔鄉新圍村 德二街路段	無。	持續列管，請鹽埔鄉公所限 期一週內完成改善並提供完 工照片。
10	樹新路311巷 與北寧路二段 一巷口	無。	持續列管，請內埔鄉公所於 8月15日前完成改善並提供 完工照片。
11	屏108縣道與 沿山公路口	無。	持續列管，請工務處函文提 供完工照片以報請解列。
15	竹田鄉連成路 口/洲中路口	建議補繪或增設 相關速限標示。	解除列管，請竹田鄉公所自 行研議辦理。

備註：第12至14案無工程改善建議，解除列管。

二、主席裁示：爾後工程改善案件就道安管考小組會議討論及檢視後，執行進度落後或具爭議之案件再提報聯席會議，並由執行單位針對落後或爭議原因進行報告。

#### **編號(4)至(7)警察局、公所及教育工作小組道安工作報告**

一、交通隊謝志鴻隊長：屏東今年自撞比例增加，無號誌路口執法取締件數也提昇，但事故件數卻未明顯下降，但近期以勸導為主、再輔以執法，事故件數呈現略下降趨勢，顯見宣導結合執法可提昇防制效果。目前已規劃8月再次執行無號誌路口大執法，請各鄉鎮公所及各單位協助轉發事故剪輯影片並加強相關宣導作為。

二、交通旅遊處黃國維處長

1. 請教育處提出創新作為，例道安小天使或道安小幫手等方式，將道安觀念落實到各學制班級中；也可在聯絡簿增加道安任務，讓小朋友去教育家中長輩載小朋友

友要戴安全帽等。

2. 本處已匡列部分道安宣傳經費，請各單位積極策進宣導作為，若有額外經費需求可提出具體計畫，由本處視需求協助支應。

### 三、賴文泰委員

1. 道安改善作為應精準打擊，聚焦於「速度管理」、「無號誌路口停讓」等兩大主題，且針對事故比例最高人群做改善才能短期見效，因此應思維如何透過各方式進而教育高齡者或影響其行為模式。
2. 屏東縣醫療密度不如都會區，可能導致事故發生時送醫時間較長而延誤黃金急救時間，建議消防局及衛生局可參考雲林經驗，提昇救護車及人員緊急救護設備及能力，以減少因不及救治而死亡的機率。

### 四、主席裁示

1. 整體道安會議資料重覆度高，且各工作小組分析後並無具體對策，請道安工作小組精簡會議資料，並就每一案件由各單位精準提出對策，而各工作小組及相關與會單位請依列管案件及業務具體提出執行進度及策進或創新作為。
2. 請各鄉鎮公所課長以上層級人員出席道安聯席會議。
3. 針對高齡者事故高居不下，請教育處思考如何讓學生回去教育家中長者。同時，請警察局在不涉及私人權益及尊重事故發生者下提供事故剪輯影片，各鄉鎮公所及各單位透過各社群或管道進行轉發或分享宣導，期望透過驚悚影像畫面進而影響長者用路行為或習慣。

4. 相關事故改善作為除了現場的工程改善及執法外，應適度進行宣導，除了目前教育、社會、傳播等單位外，請納入衛生局、衛生所、長照等單位，例如於衛生所內播放相關道安或事故剪輯等宣導影片。此外，請衛生局就委員建議之救護車設備部分提升部分進行檢討。

#### **編號(8) 113年屏東縣「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進度控管表。**

##### 一、主席裁示

1. 後續各工作小組道安工作報告與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整合，以各工作小組為單位進行報告，報告內容以執行進度、及策進創新為主，並以二頁投影片為限，其餘內容以附件呈現。
2. 科技執法及全面性大執法當然是最有效的方式，但如何去達成及平衡，須再仔細規劃。

#### **編號(9) 提案1：「恆春古城門中山路及西門路永久路型變動」**

- 一、賴文泰委員：本案涉及永久路型變動，且攸關在地民眾通行權益，缺乏相關交通量分析、影響說明及地方說明會結論等資料。

二、主席裁示：本案於下個月管考小組會議重新審查。

柒、散會(下午5時45分)。